

臺中市政府第 256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 年 7 月 1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30 分

貳、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9 樓市政廳

參、主持人：林市長 佳龍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蔡瑋婷

伍、指（裁）示事項：

- 一、各位同仁早安，上周末因應尼伯特颱風襲臺，雖然未對本市造成重大影響，卻對臺灣東部及南部區域造成嚴重影災情。因此，本府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第一時間即整備各機關資源，出動 26 輛車輛、22 臺機具及 64 名以上人員前往臺東縣災區協助救災工作，目前尚有許多同仁在現場配合當地災害應變中心指揮，進行災後復原與重建。六都直轄市相對擁有較多資源，應於平時即做好防救災資源整備，以利鄰近縣市或偏遠地區發生災害時，及時提供協助，行政院已全力支援臺東縣救災，未來可能進一步採取災區認養制度，由各縣市政府提供必要資源協助災區復原、重建工作，請林副市長協助督導相關局處，並配合中央進行救災作業。(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 二、今日的專案報告除請消防局就「本市因應尼伯特風災的防救災作為暨支援臺東縣救災」進行專案報告外，另一專案報告「強化愛鄰守護隊防災基礎教育訓練工作」也與防救災相關，愛鄰守護隊制度係全國首創，不僅能彌補社會安全網的不足，整合行政、社政與衛政系統，打破傳統本位主義，深入基層提供整合式服務。市府去年在南區試辦成效良好，今年已有 20 區、334 個里響應成立，預計明年可達 500 隊、107 年 625 隊，完成「一里一守護」的目標。愛鄰守護隊與防災教育訓練的結合，也提醒大家應具備全民防災的觀念與能力。另外，現正值暑假期間，常發生因颱風水災、豪大雨水患、

或者孩童戲水溺斃的事情，為避免憾事發生，請新聞局加強更全面的宣導計畫，透過地方媒體加強民眾避災、減災、防災的意識，在面對災害時，能將災害減到最少。(辦理機關：新聞局)

三、「水」是城市治理的關鍵，臺中進行許多河川整治計畫、打造親水空間，包括旱溪康橋計畫、柳川、綠川整治清淤計畫、筏子溪治理、豐原葫蘆墩掀蓋、軟埤子溪等，市府並於太平營區打造滯洪池，推動南山截水溝整治工程根治海線地區淹水問題，清理野溪、設置大型抽水站等以收防洪治水之效。此外，我們也延攬許多防洪治水的專家為市民服務，包括林副市長、李副秘書長、林榮川技監、范世億參事、水利局周局長等，這次李副秘書長前往德國參加地方政府永續發展理事會(ICLEI)主辦第7屆韌性城市大會，發表「臺中市水情監測系統於防災之應用」水情APP獲得國際肯定與迴響，更欲將之推廣到其他城市。另外，水滄經貿園區再定位已逐漸成形，並設置「中水道社區系統」，上週已進行「薄膜生物處理系統(MBR)」安裝作業，可處理生活污水達到再生水利用，以符合低碳、創新、智慧的水滄園區概念。(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四、中區再生近期有很大的進展，由民間經營的宮原眼科賦予舊建築新生命，相形之下，宮原眼科對面的千越綠川大樓卻顯沒落，在市府的努力下，千越綠川大樓已跨出都更第一步，完成都更申請，即將啟動都更程序，未來的千越綠川大樓可望成為中區新亮點，而長生金融大樓也已完成立面修繕工程，中區再生成果逐步展現。(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五、市府推動文化資產保存不遺餘力，如文化部鄭部長6月底視察臺中，我們已爭取並獲文化部「再造歷史現場旗艦計畫」挹注約3.6億元經費，辦理臺中州廳、刑務所官舍建築群及刑務所、綠空鐵道軸線串聯之整體計畫。此外，歷史建築-太平買菸場修復工程，市府已

向文化部爭取經費並編列 1,350 萬元，其中約 7 成經費來源出自市長第二預備金，足見我們對於文化保存與再利用的重視。（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 六、 剛才頒獎表揚本市志工的推動成效，我也相當樂見我們所推動的 iNGO 國際非政府組織獲得中央的支持。上週蔡總統出訪結束，我應邀出席民進黨中常會報告本市推動 iNGO 中心的規劃，蔡總統當場指示行政院林錫耀副院長成立專案小組，協助本市推動霧峰省諮議會改為 iNGO 中心可能面臨土地使用取得、預算經費、國際非政府組織進駐等問題。新政府就任以來，本市許多政策獲得中央支持，包括：清泉崗機場升級國際機場、打造臺中成為智慧機械之都、推行社會住宅、爭取設置 iNGO 中心等。這顯示，各局處平時即須做好政策推動之準備，善用時機爭取中央支持；市府臺北聯絡處在協調行政立法單位、預算爭取、政策推動方面，發揮很大的效用。各局處也應積極思考，有那些政策應爭取中央補助支持或推行全國，並多爭取中央部會首長來臺中視察。我們應打破地方本位主義，重建中央地方之關係，本府除已與經濟部建立較密切之合作關係外，更應爭取包括科技部、文化部、教育部、交通部、內政部等中央部會對於本府政策的支持與經費的挹注。（辦理機關：教育局、建設局、交通局、都發局、文化局、研考會、本府各機關）
- 七、 有關今天消防局進行「本市因應尼伯特風災的防救災作為暨支援臺東縣救災」專案報告，臺中地理位置上離臺東最遠，但是我們仍發揮同胞愛，在確定本市解除颱風警報、回復三級開設時，即整備資源第一時間前往支援，即時救災很重要，本市救災人員素質、機具設備水準皆獲得肯定。就本次颱風侵襲情況，簡要綜整如下：

（一）感謝教育局彭局長利用颱風天訪視學校人員及校舍安全，對於

外傳有校長反對教育局在颱風期間發簡訊通知加強注意學校安全一事，我在此特別呼籲，颱風天校園內仍可能有工程在進行、有學生在校園，因此校長們應特別注意颱風天的校園安全，如果校長無法返校，應透過代理人制度注意校園安全，這是身為公教人員的職責所在，因此校長也應堅守崗位，以維護校園及學生的安全。(辦理機關：教育局)

(二) 支援臺東縣颱風救災是市府團隊就任以來第三次主動到外縣市支援，前兩次分別是去年臺北復興空難、今年初臺南地震，各縣市發揮同胞愛共同救援災區，就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至臺東進行救災前，我們已主動聯繫臺東縣政府了解需求，後續也請消防局盤點資源，俾即時提供災區最必要的支援，盡速重建。(辦理機關：消防局)

(三) 去年市府歷經蘇迪勒與杜鵑颱風，所訂定之防颱整備、修剪路樹等 SOP 手冊，請消防局、建設局於颱風季節來臨之際，重新進行檢視修訂，透過制度化措施讓防救災更臻完備。(辦理機關：消防局、建設局)

八、有關今天消防局進行「強化愛鄰守護隊防災基礎教育訓練工作」專案報告，現代政府面對的環境是高風險社會，然而由於政府組織的官僚化、層級化，常態性組織不僅無法解決問題、反而成為被指責的對象。當政府無法進行災害防救，這個政府遲早會被淘汰，這涉及政府改造，政府救災的機制與能量很重要，良好的防救災，需從觀念開始調整—「災害是每天都在發生，而非偶爾發生的事件。」市府延攬蕭局長擔任消防局長，就是希望藉由他以往豐富的災害防救經驗帶動本市的防救災訓練，這也是導入愛鄰守護隊的重要觀念，讓愛鄰守護隊平時發揮幫助弱勢的作用，災害來臨時可即時發揮救災效果。要解決現代社會的問題，社區是很重要的力量，不管是托

老、托幼、災害防救等，透過跨局處資源整合，提供全人式服務，如為社區引進退休藥師提供用藥諮詢、減少民眾過度用藥之情況，透過愛鄰守護隊的推動，讓臺中成為互助關懷的城市，請民政局進行資源盤點，了解里鄰長推動愛鄰守護隊時，所需各項資源需求，讓愛鄰守護隊的效能有效展現。（辦理機關：消防局、民政局）

九、去年我們辦理基層座談會時，曾請各里長提出 3 個願望，希望透過由下而上的機制，解決攸關民生的問題。現值議會休會期間，我們也將利用 8 月份再次舉辦基層座談會，日前我已請研考會提供各里長 3 個願望的辦理情形統計表，總件數 1,603 件，結案率已達到 75%(包括已辦理完成，實質上不合法或無法辦理之案件)，若計算可辦理且已辦妥的結案數為 43.7%，還有 397 件正在辦理中，一年以來我們已達成 75%，剩下 25%請各局處繼續努力達成，這些是額外提供里長的 3 個願望，也請區長協助積極溝通，我們希望改善過去官僚體系的無效率，透過里長的 3 個願望驅動各位局處長與各區長，做好為民服務、解決問題；請民政局、研考會積極辦理 8 月基層座談會各項準備工作，也請各局處長、各區長積極配合。此外，昨天到大雅視察，有民眾反映大雅生命藝術館進出均需經過上楓里，然而因大雅生命藝術館位於另一個里，因此上楓里民無法獲得回饋金補償，請民政局協助處理，讓地方里民能和睦相處、共同合作。（辦理機關：民政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陸、散 會（中午 12 時）

臺中市政府第 256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05 年 7 月 11 日）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墊 01	文化局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5年度補助本局辦理A類「2016全國古蹟日-站在世界遺產的角度，跟著產業氛想臺中」計畫經費15萬元整，本府105年度已編列配合款11萬元整，合計26萬元整，以上補助款15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2	社會局	衛生福利部105年度補助本局辦理「充實地方政府社工人力配置及進用計畫」增列經費新臺幣45萬元整，本府105年度已編列配合款67萬7,000元整，合計新臺幣112萬7,000元整，以上補助款45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3	經濟發展局	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5年度補助臺中市西屯區公所辦理「西屯區地方建設補助案」經費計160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4	經濟發展局	為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中港~中科345kV線路#1~#10B工程」（工程完工後）補助本市龍井區公所辦理周邊地區地方建設及福祉促協金計新臺幣55萬元乙案，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5	經濟發展局	為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增額補助本市龍井區公所辦理「105年度臺電輸變電協助金-新庄、東海、新東、南寮地方建設公共建設款」經費新臺幣30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 06	社會局	衛生福利部105年度增額補助本局辦理「社工人員執行風險業務工作補助費」經費79萬3,000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